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苏府办[2021]203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 苏州市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 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的通知

各市、区人民政府, 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管委会; 市各有 关部门和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文明办、市公安局制定的《苏州市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苏州市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为贯彻落实我市建设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三年行动计划,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和中央文明委 2021 年重点工作项目"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苏州交警基层联系点有关工作要求,结合当下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实际,特制定行动计划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明工作和安全生产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文明典范城市建设和常态长效管理的工作要求,结合苏州城市特色和人文风貌,通过实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计划,树立"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努力提升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能力水平,全面提高全民交通安全意识、法治意识、规则意识和文明意识,进一步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维护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打造更具影响力、辐射力、引领力的"文明交通"苏州样板。

二、工作目标

按照中央文明委和公安部通知,中央文明委确认苏州市公安

局交警支队为 2021 年重点工作项目"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基层联系点,这是苏州市也是全国公安机关唯一的此类联系点。苏州将立足打造道路交通"1+3+N"宣传总体架构提升道路交通整体文明水平,"1"是指着力推进"1个中心"(苏州交警新闻宣传中心)建设;"3"是指攻坚推进3大任务(提升交通安全宣传数字化水平、构建精准的交通安全宣教体系、形成良好的交通安全文化宣传氛围);"N"是指围绕"1"和"3"推出系列措施,不断深化改革和创新文明交通宣传形式,立体化打造沉浸式互动体验,实现相辅相成、融合创新的发展格局,打造苏州市"聚数赋能,文明交通"数字交警特色品牌,努力建成全国省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示范标杆。

三、工作任务

按照"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的统一工作思路, 力求充分对标先进,立足实际,积极谋划苏州道路交通安全宣传 教育行动计划,引领道路交通安全社会共治。

(一)加快苏州交警新闻中心建设。

以苏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新闻宣传中心为载体,建设集指挥调度、功能展示、新闻发布(虚拟演播室)、集中办公为一体的创新融合生产和发布区域,强化"展示、指挥、协作和服务"功能,通过与本地主流媒体全面战略合作,提升苏州交警新闻宣传队伍的战斗力、凝聚力、竞争力和融合力,打造指挥调度快、展示呈现新、服务功能全、媒体资源强的特点和特色。

- 1. 完善专职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建立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专职新媒体宣教队伍,开展"送出去培训、请进来授课",定期安排宣传工作人员到主流媒体随岗培训,邀请高校教授、主流媒体从业专家以及其他省市同行精英,为宣教队伍开展集中培训、模拟互动、多媒体演讲讨论交流等形式,提升宣教工作人员理论思想建设和融媒体采制能力,以团队管理出产品、资源管理出佳作、绩效管理出精品的全新要求,全力将苏州交警新闻中心队伍打造成战斗力强、作风优良、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全效媒体特种兵"。
- 2. 提升宣传策划组织能力。针对重要时间节点、季节特点、 区域特点,创新交通安全宣传表达方式,设置文明交通、交通安 全等标签信息,利用互联网新闻大数据平台,搜集新闻热点、宣 传重点以及创新活动形式,提高宣传策划组织能力,坚持"移动 优先"的新媒体传播,利用新媒体受众的个性化、交互性需求, 充分利用情景式短视频、微电影、互动活动、H5 小应用等表达方 式,引导在苏企业和群众提高文明交通安全责任意识。
- 3. 提高涉警舆情防范应对水平。把握涉警舆情新形势、新特点,依托 SBS 媒体云强大的数据资源服务能力,实现交警全域下的信息标签检索和分析,确保涉警敏感信息、舆情事件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结合苏州交警微信公众号、12123 和 12345 等平台的工单信息分析,定期针对社会民众关切的交通问题,制定回应机制,引导社会面涉警舆情透明化、公开化、及时化,提升

社会"镜头下"的交通执法水平。

(二)提升交通安全宣传数字化水平。

坚持创新驱动,推动交通安全传统、新媒体融合传播一体化发展,通过流程优化、平台再造,实现公安交警系统各大、中队媒介资源、生产要素有效整合,实现信息内容、普法宣传、舆情处置、警民互动、技术应用、平台终端、管理手段共融互通,催化融合质变,放大一体效能,为苏州交通安全信息传播和公安交警形象塑造注入新动能。

- 4. 指挥调度及线索汇聚平台。构建线索汇聚平台,汇聚全市各交警大、中队的新闻线索、民生热点、12123 平台、各交通监察室等各类分散信息,形成新闻线索的"集散"中心,对新闻线索的汇聚、分类、整合、调用,增强融媒体宣传中心的线索感知力;构建指挥调度平台,对融媒内容生产各流程做系统性可视化呈现,包括线索汇聚、内容生产、资源地图、效果追踪等,打造新闻中心的线上宣传指挥阵地。
- 5. 智能 AI 内容生产平台。构建移动采编平台,打破工作环境要求苛刻的壁垒,以"即采、即编、即发"为主要工作任务,加强前方采集与后方编辑的及时联动,实现现场采编、远程审核、资源共享、即时发布,降低沟通和制作成本,提高工作效率;构建内容生产平台,对选题策划内容的执行,包括内容采集、全媒体文稿编辑等,实现多级内容审核、多端平台对接和发布、任务派发跟踪等。运用新媒体编辑、移动采编、政务号内容生产、电

视新闻制播等技术生产能力以及"一键成稿""智能校验"等特色工具,高效实现全媒体产品的采编与分发,提高新闻内容生产的智能化、专业化、高效化。

- 6. 全网分发及传播分析平台。统一分发平台:集中全市公安交警各大、中队新闻宣传力量,聚合微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和短视频服务,实现"一次授权、终身可用,一次编辑、全网分发";提供标准化接口对接中央、省、市等其他媒体宣传平台及安全学习平台等,对"文明交通安全教育""百日行动计划"等各类专题宣传活动开展全面、统一宣传报道,增强新闻中心的宣传统筹能力。传播分析平台:对统一分发平台分发的原创稿件、短视频提供传播力分析服务,对于稿件的点击量、分享次数、转载次数、评论数和收藏次数等数据的自动采集,对于稿件、短视频以及平台的影响力进行分析,为进一步提高新闻宣传工作的质量和重点宣传方向,提供决策依据。
- 7. 宣传素材资源共建共享平台。按照上级关于基层联系点建设的工作要求,推动宣传素材资料数字化,建立资源共建共享平台。对交通新闻线索、传统电视文稿、新媒体通稿、图片、视频、微博、微信、网页等各个来源、多种形态的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和个性化展现,可基于资源的内容、时间、类别、所有人、来源等属性进行分类标签管理。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以及大数据分析技术,在内容上传、下载、检索、编目、存储、共享等方面为新闻中心、各大、中队宣传内容制作提供更高的生产效率。

8. 体验式 5G 新媒体互动平台。利用 5G+VR/AR 等技术,打造具有沉浸性、构想性和交互性的场景式互动平台,开放标准接口与央视、省市电视台直播、互联网(短视频)直播、慢直播等多平台对接,实现跨平台实时直播与互动,打破表现形式和参与者之间的界限,提升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科技感、体验感和实用性,提高群众对宣传教育产品的关注度、满意度,为文明交通宣传提供新形式。

(三)构建精准的交通安全宣教体系。

针对不同年龄阶段、不同职业性质驾驶人、不同交通参与者的差异化现状,构建不同层次、不同角度以及不同场景下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内容体系,逐步实现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大众化、常态化、终身化、系统化、全域化。重点开展以下活动:

- 9. 加强重点人群的系统性宣传。集中宣传资源,深化酒驾醉驾、违法载人、"三超一疲劳"、无牌无证等重点违法行为和"一盔一带""车靠边、人撤离、即报警"等防范措施全媒体、全渠道宣传。加强营运车辆、物流配送、共享出行等从业人员的随岗学习考核,对违法行为高发人群进行重点教育,强化警示震慑。
- 10. 夯实重点企业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围绕重点客运服务、物流配送、共享出行等企业组织开展全市"文明交通企业"标兵评选活动, 弘扬正能量, 展示新风尚。通过发动网络舆论和线下开设投票评选活动, 投票结果在电台、公交车载电视、地铁广告

发布,接受社会大众监督,做到全民参与,全民知晓,全民分享。通过大数据开展交通行为分析研判、精准画像与评估、风险预警推送、安全教育与监督,提高运输、快递、外卖外送等企业从业人员安全交通和文明交通意识,针对闯红灯、闯禁区、超速超载等违法行为高发和事故频发的企业,进行集中曝光,强化警示威慑,倒逼企业落实责任。

- 11. 建立"警格+三口"的宣传管理新模式。在网格化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宣传管理最小管控单元—警格,在农村地区实行"一农村一交警",在城镇实行"一社区一交警",整合社区、街道、村委会等综合管理力量,打破公安交警宣传信息孤岛,融合安全、秩序、执法、车管、舆情等全链条数据赋能,充分听取民意导向和群众诉求,深入宣传交通安全理念。同时,以"两站两员"为主力军,把"三口"(即"严守路口、严看门口、严把村口")作为警格的关键动态补充,形成人民交通人民管、管好交通为人民的良性交通安全宣传管理模式。
- 12. 提高群众交通出行安全责任意识。为进一步推动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氛围营造,发挥文明交通宣传教育主导作用,联合社会力量筑牢"生命至上、遵法守法、摒弃陋习、文明出行"的交通理念,利用社区(小区)应急广播、广场大屏、宣传橱窗(宣传栏)等常态化宣传交通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通过社区社会组织,深入人群集中的社区进行宣传,利用社区终身教育网络平台和老年大学开班,开展社区居民和老年人交通安全警示教育。

- 13. 建立 "基地+课程"校园交通安全教育。针对少年儿童 群体,充分发挥幼儿园、中小学课堂教育的优势,组织高校师范 专业教授、小学授课老师以及交通专职律师等编制幼儿园绘本和 小学文明交通校本课程教材。教材内容包含文明出行、乘车规范 等基本常识,并开设交通安全教育课程,通过生动有趣的角色扮 演等交通安全情景故事类活动体验引导孩子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 规,培养文明交通意识。通过在"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全 国交通安全日""开学季"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文明交通小小 参与者"等主题教育活动,将交通安全知识融入校园素质教育, 促进"小手拉大手",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各市、区三年内至 少选择一至三所学校建立交通安全教育基地,开展体验式、沉浸 式、交互式教育。
- 14. 创新周期性交通安全学习新模式。为进一步深化文明交通安全理念,切实增强公民交通文明意识,着力纠正各类违反交通法规现象,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通过与优质社会资源合作,推动驾驶人在机动车年检、保险前,通过"苏州交警"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政务新媒体进行答题闯关活动,成功后享受服务方提供的次年保险和年检优惠等活动,实现文明交通周期性学习宣传新方式,促使驾驶人在学习中牢固交通安全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
 - (四)形成良好的交通安全文化宣传氛围。
 - 15. 重点场所教育全覆盖。针对驾校、高速服务区、客运场

站、市区餐饮、酒吧等娱乐场所及违法行为较多的主干道,用好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场所,通过播放宣传视频片、摆放展板、现场宣讲及人机互动等宣传形式;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客运场站"司机之家"、停车场墙面、酒吧门口及餐饮店等重点部位设立自助酒精检测等设备,配合以更具醒目性、更具直观性、更具震撼力的"身临其境"3D警示画面提醒出行驾驶人安全驾驶;研发应用人机交互、虚拟现实等新技术的交通安全宣传装备,提升宣传教育的沉浸感、体验感,提高出行场景的覆盖率、触达率。

- 16. 警媒互动提升警队形象。利用央媒、苏州本地主流媒体以及各市、区融媒体中心平台资源,讲好交警故事,定期选送交警一线队伍的典型事例、社会交通感人事迹在各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提高交通队伍形象宣传声量,提升苏州文明交通正能量传播。依托"文明曝光台""文明随手拍"等载体,鼓励社会群众广泛参与,对不文明交通行为进行曝光和警示教育,营造文明交通宣传氛围。
- 17. 鼓励全社会共同参与文明安全宣传活动。为树立"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文明交通理念,加强人民交通安全意识,保障人民安全出行,开展以下活动: (1)招募文明交通志愿者,利用苏州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平台,定向招募文明交通志愿者。志愿者团队重点保障事故高发路段、学校、医院等区域交通安全,维护好公共秩序,压降主次干路不文明交通行为,稳步提升路口、路段非机动车、行人守法率。文明交通出行宣传推

广方面,组织多方力量参与的文明交通守护者团队,深入广场、 小区、商贸、菜场等场所,广泛开展文明出行、文明礼让、文明 驾车等文明交通宣传活动,宣教交通法规知识常识,推动市民群 众文明交通意识提升,营造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2)海选年度 "文明交通形象大使",联合苏州本地主流媒体,通过"苏州交 警"微信公众号或抖音等平台,组织群众投票评选活动,选择形 象大使,传递文明交通理念,树立良好形象。借助形象大使的公 众效应和宣传效应,定期在"苏周到""君到苏州"以及各市、 区融媒体中心平台进行宣传,教育引导群众时刻谨记交通安全, 遵守交通法规。(3)开展面向全市机动车驾驶人的"零违法我承 诺"主题活动,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文明出行系列活动,从源头上 减少交通违法,预防交通事故。(4)建立交通安全宣传品社会化 创作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创新宣传作品内容形式,推动创作更多 实用性强、吸引力大的交通安全宣传作品。推动政府部门、行业 组织将交通安全知识宣传纳入示范创建、行业评比考评标准,提 升交通安全宣传工作质态,打造一批有特色、有内涵的系列文创 产品。深度挖掘、展示、推广道路交通管理队伍形象,提升苏州 交警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建立良好口碑,打出苏州道路交通宣传 品牌。定期组织交通安全宣传作品评选征集活动,加强与社会资 源、专业力量和高等院校的深度合作,鼓励更多专业机构、专业 人才广泛参与,推动研发高质量实用型交通安全宣传产品。联合 设计制作系列文创产品,通过直播、短视频等平台不定期展出,

配合直播抽奖和开设如苏州交警 IP 的专栏模式等,加强文化品牌形象输出,有效运用文创产品接地气、有亮点、亲和度高的特点,让文明交通理念入万家,让队伍形象深入民心。为公安交警队伍道路交通宣传优秀骨干和形象大使、文明交通荣誉勋章获得者等定制文创产品,完善激励机制,打通内部宣传渠道,不断延伸文创产品输出触角,进一步提高文创产品的影响力,丰富文明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内容。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工作是深耕市民群众的文明交通思想建设,是打造文明交通典范区的一项重要工作。各地、各单位务必要高度重视该项工作,明确负责领导和精干的班子,切实承担起道路交通文明宣教的主体责任,将这项工作纳入总体发展规划,加强责任落实和工作推动。
- (二)细化职责任务。各地要完善文明交通宣传教育工作协同推进机制,细化明确事权,强化团队意识、项目意识,规范上下级联动响应流程等,促进交通安全宣教工作持续稳健发展。要推动《行动计划》落细落小落实,各地要结合方案制定重点工作项目清单,明确工作责任和时间节点,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得到贯彻落实。
- (三)加强人才队伍。各地要强化道路交通文明宣教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培养、激励机制,引进传媒专业人才进入文明交通宣传员队伍,形成水平高、业务强、人员相对稳定的宣传队伍。

要探索组建文明交通建设顾问委员会, 吸纳各方面理论和实务工作者共同探索苏州文明交通建设新路径。

- (四)落实经费保障。各地要加大对文明交通宣传教育的资金投入力度,科学配置相关专项经费,重点加大对文明交通融媒体中心建设、平台搭建、宣传制作和运行维护等资金的投入。要鼓励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益企业支持助力。
- (五)严格督查考核。市文明办和市公安局将对宣教体系建设、宣传阵地建设、宣传氛围营造、专业素质水平等方面建立常态长效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巡察测评和考核应用相关机制,加强日常督导和动态考核,巩固夯实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基础。